

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监事葛晓智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，也未委托他人代为表决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14 年 6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3 年 7 月 4 日上午 11 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会议应到监事七人，实到监事六人，其中传真表决监事三人。监事葛晓智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，也未委托他人代为表决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万金先生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《关于审核山西潞安煤基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公告 2014-022 《关联交易公告》

经审议，以同意 6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。

本公司监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四年七月五日